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實施辦法草案擬定與專業知能推廣之計畫
112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之國小教案徵選辦法

壹、活動緣起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委辦專案「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實施辦法草案擬定與專業知能推廣之計畫」辦理。
- 二、兩個以上年級學生在一個班級上課，如何兼顧學生的差異對教學者是一個挑戰。教案是教學者執行教學的指導藍圖，尤其是面對陌生或複雜的教學設計，藍圖可以是指引和提醒，一份好的教案可幫助教學者事先有系統思考教學流程，呈現教學目標、內容及學習差異的設計，也可驗證學生學習效果。因此，本年度之徵選活動，希望鼓勵教學者及相關研究人員，結合專業與發揮差異化教學的知能，撰寫可行之「跨年級教學」教案，以供未來小校實施課程之參考。

貳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立大學
- 三、協辦單位：國立臺灣師範大學、國立屏東大學

參、活動目標

- 一、協助教學者整合實務與跨年級教學知能，研發可行之教案。
- 二、提供實用與獨創的教案供全國小學於實施跨年級教學之參考。

肆、預期效應

- 一、提升跨年級教學，因應學生差異化教學實踐。
- 二、有助於推廣與兼顧學生個別差異及課綱素養導向等之跨年級教學。
- 三、能蒐集各領域及各種教學設計的優秀教案。

伍、活動辦法

一、活動日期

- (一) 徵件日期：即日(公告日)起至**112年7月17日(星期一)**，下午5時止。

※逾時不候，有意送案者請特別留意收件截止時間。

- (二) 得獎公布日期：112 年10月中旬。

- (三) 相關資訊可至本計畫網站(<https://sites.google.com/site/multigradentnu/>) 或跨年級教學 FB 粉絲頁查詢。得獎名單亦公布於前述網站及粉絲頁，並以電子郵件發送得獎通知。
- (四) 頒獎地點與日期：另行公告通知。

二、參加資格

- (一) 全國之國小在職教師 (含代理教師、實習教師) 或具備實際教學經驗之教育相關科系研究生、師資生等。
- (二) 個人或團隊參加，每人或每團隊以兩件為限。

三、送件相關規範

- (一) 請於截止日前，將以下所列項目，以電子郵件方式寄至本案專用電子信箱 mgi-ele20@go.utapei.edu.tw，請確認是否有收到回覆信件，以完成送件程序：

- 1.報名表。
- 2.學校送件承諾書。
- 3.教案作品 (含附件資料)。

(二) 相關表件之格式與內容規範

- 1.報名表：如附件一。
請繳交 pdf 檔，檔名：「第一作者姓名_學校名稱_報名表」。
- 2.學校送件承諾書：如附件二。
請繳交 pdf 檔，檔名為「第一作者姓名_學校名稱_學校送件承諾書」。
- 3.教案作品 (含附件資料)。
 - (1)教案應為現行課綱內之領域課程或彈性、校本課程等。
 - (2)請以普通班的教學為設計場域，至少跨兩個年級，年級數不限。
 - (3)須以完整的一個主題、一單元或一課為單位，至少兩節。
 - (4)提送之教案需經過實際教學至少一次。
 - (5)教案所需之具體內容與提送格式，如附件三。
請繳交 pdf 檔，檔名為「第一作者姓名_學校名稱_科目教案設計」，
例如：王小明_OO 國小_國語教案設計。
 - (6)若教案有作業單、評量單或學生表現之成品，歡迎連同教案一併附上。

陸、評分項目

- 一、教學內容之整合**必須**符合學科教學的邏輯和正確性。
- 二、教案設計**必須**落實差異化教學理念。
- 三、教案設計符合學生經驗與程度。

四、教學設計之學習目標、活動內容與評量具連貫性。

五、教案活動具創意。

六、教學實施的檢視與反思。

柒、活動獎項及說明

一、獎項及名額

(一)特優：5,000元，共1件。

(二)優等：3,000元，共2件。

(三)甲等：2,000元，共3件。

(四)佳作：1,000元，共5件。

(五)入選：若干件。

二、說明

(一) 特優、優等得獎作品需配合受邀於相關成果研討會中發表，詳細地點及日期另行公布。

(二) 各獎項名額，評審小組可視參賽稿件狀況，酌予增減。

捌、其他注意事項

一、凡獲選作品，作者應無償同意全部內容授權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做無期限、地域、方式、性質、次數之利用，並得授權業務相關機關。

二、主辦單位對參賽作品有審查權，若內容不符合規定或有抄襲情況，經查證屬實得取消其參加或得獎資格。

三、主辦單位如接獲檢舉參賽作品，如著作權有爭議，或有侵害智慧財產權之情形且事證明確者，主辦單位有權取消參賽資格，有關引發之爭議由參賽者自行負法律及賠償責任。

四、參賽者就教案及所使用之作業單或評量等材料須為原創、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、未曾出版或商品化，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。若有違反，除得獎者應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其已領得之獎項。

五、參賽者須保證所有填寫或提出之資料均屬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如有不實或不正確之情事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參賽或得獎資格，有關引發之爭議由參賽者自行負法律及賠償責任。

六、主辦單位對本計畫所有內容擁有最終解釋權，並保留隨時修改或終止本活動之權利。

玖、聯絡方式

計畫北區專任助理：楊子嫻(臺北市立大學)

聯絡電話：(02)2311-3040分機4314

送件電子信箱：mgc-ec20@go.utapei.edu.tw

附件一：報名表

112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—國小教案徵選報名表

請填妥下方表格中所有欄位，並簽名後掃描成 pdf 檔，將報名表以電子郵件寄至 mgi-ele20@go.utapei.edu.tw

第一(聯絡)作者：				聯絡電話：	
服務/就讀學校：				職稱：	
聯絡地址：					
電子信箱：					
投稿教案領域/科目：					
教案名稱：					
其他作者基本資料					
編號	姓名	服務單位	職稱	單位電話	E-mail
茲證明上述資料均屬實且正確，且未冒用任何第三人之資料，並同意投稿之教案及所使用作業單或評量等材料須為原創、未曾參加任何公開比賽或展出、未曾出版或商品化，及未曾有任何相關授權行為。若有違反，除得獎者應自負法律責任外，主辦單位得取消其得獎資格，並追回其已領得之獎狀與獎品。 所有作者簽名：					

(上方各位欄位皆為必填。)

附件二：學校送件承諾書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實施辦法草案擬定與專業知能推廣之計畫 112年度「跨年級教學方案—國小教案徵選」學校送件承諾書

本校 縣(市) 國民小學設計之教案參加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之「國民小學跨年級教學實施辦法草案擬定與專業知能推廣之計畫」112年度跨年級教學方案—國小教案徵選比賽，經獲獎後，其著作財產權為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所擁有。同意可將該項教材、教案等予以重製、公開發表或發行，並應註明該教材、教案等為本校著作之旨。並於非營利之目的之用途下，將前項教學設計案等予以編輯或重製後，不限時間、地點、次數公開播送做為教育推廣之用。

有關本校參加本活動，願意承諾事項如下：日後如有任何侵權之糾紛，本校願意出面處理並自負法律責任，與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無涉。如因此致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有損害者，本校願負賠償之責。

此致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

代表人姓名： (簽名蓋章)

身分證字號：

聯絡地址：

聯絡電話：

電子郵件：

學校
大印

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

附件三：教案參考內容與格式 ※以108課綱內容為例。

教案格式-撰寫說明

※ 教案篇幅：20頁為限(包含附件)，超出部分將不列入審查；教案字體大小：12級字。

一、教案重點說明

1. 教案設計需包含對應的核心素養、學習表現與學習內容。
2. 須以完整的一個主題、一單元或一課為單位，至少兩節。
3. 敘寫教案時，若是一個主題/單元需列出主題的名稱/單元內各課，若是一課，需分節敘寫。
4. 需敘寫各年級(組)學生先備經驗，尤其進行分組時，應說明分組依據。
5. 需列出各年級(組)教學目標或學生學習目標。
6. 敘寫教學流程的內容時，應列出各教學活動的分組方式。進行分組，應在教學活動裡說明各組的學習內容。

二、教案參考格式：(請撰寫者依據領域特性分節撰寫)

主題/單元 /課名稱		適用年級				
		教學時間	____分鐘，共____節。			
教材來源		設計者				
教學準備						
學生 先備經驗	請依據年級或學生特質進行差異化分述					
核心素養		學習表現		學習內容		
學習目標						
第一節						
分組方式 (以下為範例)	教學活動 (若為分組，應說明各組學習內容)			時間	評量 方式	學習 目標
合班 同質分組-能力 異質分組-能力	一、引起動機					
合班 同質分組-年級 異質分組-年級	二、發展活動					

合班 同質分組-能力 異質分組-能力	三、綜合活動				
第二節					
分組方式	教學活動		時間	評量 方式	學習 目標
	一、引起動機				
	二、發展活動				
	三、綜合活動				
檢討與反思	日期：		實際教學者：		
	教學實施與學生學習成果：				

註：灰底為說明，正式教案請刪除及更正。

若有作業單、評量單或學生表現之成品，歡迎連同教案一併附上。